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2021 年激励计划”）中 9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离职或绩效考核不达标原因，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，董事会同意注销其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6,984 份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1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，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。

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涉及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，也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继续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9 日